

政府需要建立專利布局戰略

李嗣涔

我國2010年全國研究發展總支出約為新台幣3950億元，是當年GDP的2.9%，政府支出比例約占27.5%約1085億元，其中用在高等教育部門約400億元。這筆經費主要用來培養碩士及博士等研發人才，提供產業發展所需高級研發人力。研究成果對產業的貢獻則不高，技術移轉給業界的技轉及智慧財產權收入只有研發經費投入的1.3%左右。就臺大而言，近三年來技轉收入也只占研究投入的1~2%。

造成這麼少的收入的原因歸納有三項，茲分析如下：

一、專利申請策略錯誤

一般大學經費不足，老師申請專利一定先申請費用較低的中華民國專利，而後才考慮去申請外國專利，由於學校審查者產業經驗不足，無法判定那一個專利值得花昂貴的經費去申請國外專利，因此大多數人在獲得中華民國專利的半年或一年內無法向國外提出申請，而再也無法申請，演變成中華民國專利被世界廠商免費使用，只要產品不進入銷售量不大的臺灣就好。

二、不懂產業專利地圖，研發成果價值低

大學老師做應用研究相當自由，對相關產業的專利地圖通常不是很清楚，不知產業機會（專利窗戶）在哪裡，做出來的成果自然產業價值不高。

三、不能做出技術原型（prototype），對廠商及創投缺乏誘因投入開發

大學教師一般以發表論文為優先，沒有能力做到原型並以原型來做專利布局，對廠商及創投來說距離市場遙遠，無法引進資金來做後續開發

工作。

政府過去在投入研發經費給產學研各界的思維，都是以發展技術為主導，並鼓勵產學合作，沒有思考專利布局戰略，比如要解決第一項問題：如何協助學校挑選有潛力專利並付高額費用向國外申請？國科會可建立拍賣平台，由廠商選擇已獲證的中華民國專利，協助其向國外申請專利，申請費用及未來利益分配可協商簽訂合約解決。從過去產學的技術合作演進到產學的智財權合作。

在產業專利地圖方面，國科會可以購買相關產業分析資料，將專利窗戶的機會整理出各項主題，在相關學門以徵求計畫方式邀請此領域學者提出計畫；在做出技術原型方面，需要政府補助各校建立創意實現中心，聘任專業經理人來協助教師將創意實現做出原型，並建立產業及學術交流平台，讓產業界可以早期介入、協助創意實現及專利布局。臺大校友企業家今年3月所組織的創聯會正準備扮演這樣的角色。

總之，目前產業的競爭除了技術的競爭之外，專利的布局扮演愈來愈重要的關鍵地位，像蘋果告宏達電及與三星的專利大戰，會決定市場的走向。有人戲稱專利就像戰場上的地雷或飛彈，成為產品大戰不可或缺的重要武器。而我國政府部門過去也是以投資研發硬體技術、協助產業為主要思維，缺少屬於軟體的專利布局戰略，此時應是改弦更張之時，本文特提出幾點看法就教於各位。■